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发行了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为2.69%,发行期限为150天,兑付日为2022年4月14日,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2022年4月14日,公司兑付了2021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1,011,054,794.52元。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关系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便于广大投资者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沟通交流,公司投资者关系联系方式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传真:010-50972025

变更后: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传真:010-80701697

变更后的联系方式自2022年4月14日起启用,公司原投资者联系电话010-50972025已停止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全部基金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04月15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zg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535490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22-011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关于更换内蒙一机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完成,并已结束持续督导期。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信证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负责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黄涛先生和周志林先生。

因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黄涛先生工作变动,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信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齐百钢先生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齐百钢先生和周志林先生。

特此公告。

附件:齐百钢先生简历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齐百钢先生简历

齐百钢先生: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部执行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08年加入国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主持或参与凌云股份(600480.SH)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北方创业(600967.SH)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露天煤业(002128.SZ)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吉电股份(000875.SZ)2017年及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苏垦农发(601952.SH)IPO项目、蒙草生态(300355.SZ)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以及兰光科技(000981.SZ)收购项目。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部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经公司研究决定,自2022年4月6日起聘任孙英为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免去胡忠孝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编号:2022-015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13日收到董事郭磊先生的书面辞职函,郭磊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郭磊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郭磊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10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2年4月19日披露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因受公司所在地疫情防控措施升级的影响,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完成时间晚于预期,为确保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2年4月27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4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精华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610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剑滔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冯明远
	齐兴方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剑滔
任职日期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6.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
过往从业经历	武汉大学金融学硕士。2017年加入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从事投资研究工作。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6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元

每股派送红股0.2股,每股转增股份0.25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4/20	-	2022/4/21	2022/4/22	2022/4/21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2年4月7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07,04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0.2股,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2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1,408,000元,派送红股121,408,000股,转增151,76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880,208,000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4/20	-	2022/4/21	2022/4/22	2022/4/21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养生堂有限公司、钟睒睒、邱子欣、叶祥忠、赵灵芝、李莎燕、李益民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 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456,225,725	91,245,145	114,056,431	205,301,576	661,527,3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50,814,275	30,162,855	37,703,569	67,866,424	218,680,699
1、A股	150,814,275	30,162,855	37,703,569	67,866,424	218,680,699
三、股份总数	607,040,000	121,408,000	151,760,000	273,168,000	880,208,000

备注:以上送股数四舍入五取整,最终实际数据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业务规则实施完毕后的股数为准。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880,208,000股摊薄计算的2021年度每股收益为2.30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59528820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2-032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130,031,538.88	3,280,512,126.69	-4.59%
营业利润	51,400,638.51	46,406,236.44	10.76%
利润总额	49,144,011.71	40,381,963.03	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3,511.79	29,103,953.11	5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63,981.93	7,126,164.20	428.53%
基本每股收益	0.0871	0.0585	4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2.17%	1.01%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72,108,325.74	2,013,138,358.26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4,978,985.94	1,355,607,720.63	2.90%
股本	504,293,500.00	502,000,000.00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7	2.70	2.5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13,003.1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59%;实现营业利润5,140.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76%;实现利润总额4,914.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74.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30%。

报告期内,国内生猪产能逐渐恢复,生猪存出栏量增加,市场供应相对充足,致使生猪价格大幅下降,公司生鲜系列产品生产成本及销售价格下降明显,销量增加而销售额下降。同时,公司根据生猪价格变化及时调整采购量及库存量,加强成本管控,生鲜系列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略微下降,净利润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发展预制菜相关肉制品精深加工业务,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产品研发,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控制各项成本费用,销售费用占比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提高了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政府补助725.51万元(税后),影响公司利润。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2-03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万元 - 3,100万元	盈利:2,063.2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5.71% - 5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000万元 - 2,300万元	盈利:1,989.2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0.54% - 15.6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39元/股 - 0.0486元/股	盈利:0.041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春节消费需求增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发力预制菜相关高附加值产品,推出多款预制菜及低温肉制品礼盒,销量增加,利润实现增长。

子公司吉林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因冷链物流项目建设需要取得资产处置收益,增加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2-034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2-032),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130,031,538.88	3,280,512,126.69	-4.59%
营业利润	51,400,638.51	46,406,236.44	10.76%
利润总额	49,144,011.71	40,381,963.03	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3,511.79	29,103,953.11	5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63,981.93	7,126,164.20	428.53%
基本每股收益	0.0871	0.0585	4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2.17%	1.01%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72,108,325.74	2,013,138,358.26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4,978,985.94	1,355,607,720.63	2.90%
股本	504,293,500.00	502,000,000.00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7	2.70	2.5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更正后: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130,031,538.88	3,280,512,126.69	-4.59%
营业利润	51,400,638.51	46,406,236.44	10.76%
利润总额	49,144,011.71	40,381,963.03	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3,511.79	29,103,953.11	5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63,981.93	7,126,164.20	428.53%
基本每股收益	0.0871	0.0585	4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2.17%	1.01%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72,108,325.74	2,013,138,358.26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4,978,985.94	1,355,607,720.63	2.90%
股本	504,293,500.00	502,000,000.00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7	2.70	2.5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除标题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未来将不断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及审核工作力度,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2-035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更新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130,031,538.88	3,280,512,126.69	-4.59%
营业利润	51,400,638.51	46,406,236.44	10.76%
利润总额	49,144,011.71	40,381,963.03	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3,511.79	29,103,953.11	5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63,981.93	7,126,164.20	428.53%
基本每股收益	0.0871	0.0585	4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2.17%	1.01%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72,108,325.74	2,013,138,358.26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4,978,985.94	1,355,607,720.63	2.90%
股本	504,293,500.00	502,000,000.00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7	2.70	2.5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13,003.1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59%;实现营业利润5,140.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76%;实现利润总额4,914.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74.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30%。

报告期内,国内生猪产能逐渐恢复,生猪存出栏量增加,市场供应相对充足,致使生猪价格大幅下降,公司生鲜系列产品生产成本及销售价格下降明显,销量增加而销售额下降。同时,公司根据生猪价格变化及时调整采购量及库存量,加强成本管控,生鲜系列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略微下降,净利润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发展预制菜相关肉制品精深加工业务,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产品研发,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控制各项成本费用,销售费用占比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提高了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政府补助725.51万元(税后),影响公司利润。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2-017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5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公司已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78	特宝生物	2022/4/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办法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2年5月5日16时前送达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时股东或代理人需出示上述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三)登记时间

2022年5月5日(星期四)9:00-11:30、14:00-16:00

(四)登记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592-6889118

传真号码:0592-6889130

电子邮箱:ir@amoytop.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04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7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1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22-04-18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04-18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A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776	01377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转换转出	是	是

2 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将于2022年04月18日起每个开放日办理日常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相关业务,具体以届时依照法律法规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1、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数为10.00份,若某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0.00份,则该次赎回时必须一起赎回。

2、本基金不对投资者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但各销售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A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180天	0.50%
180天≤N	0.00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C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50%
30天≤N	0.00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不含)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在30日以上(含)且少于90日(不含)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用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在90日以上(含)且少于180日(不含)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用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C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不含)的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机构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依法对上述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并报监管机构备案。

2、赎回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4、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时,赎回成立;注册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如遇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港股通交易系统、港股通资金交收规则限制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至该因素消除的最近一个工作日。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5、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以下简称“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